

四川中和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川中环检字(2019)第(水、废气、噪声)0698号



152313050234

项目名称: 峨眉山金威利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污水源检测

委托单位: 峨眉山金威利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四川省峨眉山市乐峨路符溪段219号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19年11月18日

(盖章)



检测报告说明

1、报告封面处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无  章无效，报告无骑缝盖章无效。

2、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涂改、增删无效；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

3、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本报告只对本次送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仅供参考。

5、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6、此报告之前发出的与之相关的报告皆无效，并替代之前发出的任何形式的相关初步报告。

7、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扫描件未盖鲜章无效。

8、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1、检测内容

受峨眉山金威利运动用品有限公司委托，按照委托方制定的检测方案，我公司对该企业污水处理站总排口废水、无组织废气和昼间厂界环境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

样品来源：现场采样检测

采样日期：2019年6月22日

分析日期：2019年6月22日~2019年6月24日

企业基本情况调查：

采样当天，峨眉山金威利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能力及产品生产负荷详见表 1-1。

表 1-1 检测期间企业工况负荷调查

设备/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产量	实际能力/产量	工况负荷
污水处理站	153m ³ /d	153m ³ /d	100%
运动鞋	4 万双/天	3.4 万双/天	85%

2、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本次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见表 2-1。

表 2-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检测频次

类别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废水	/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动植物油、氨氮	检测周期为 1 天，每天采样 4 次
无组织废气	1#	油印车间外西面	VOCs/非甲烷总烃	检测周期为 1 天，每天采样 3 次
	2#	油印车间外南面		
	3#	油印车间外东面		
	7#	成型车间外西面		
	8#	成型车间外北面		
厂界环境噪声	1#	南面厂界 103°34'13.8"E; 29°36'13.5"N	各测点处的等效连续 A 声级	昼间检测 1 次
	2#	西面厂界 103°34'1.97"E; 29°36'19.01"N		
	3#	东面厂界 103°34'19.71"E; 29°36'23.9"N		
	4#	北面厂界 103°34'20.37"E; 29°36'29.97"N		

类别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5#	北面厂界	103°34'8.58"E; 29°36'32.64"N	

本次检测样品状态描述见表 2-2。

表 2-2 样品状态描述

样品性质	检测点位	采样时段	状态描述
废水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I 时段	淡黄色、无异味
		II 时段	淡黄色、无异味
		III 时段	淡黄色、无异味
		IV 时段	淡黄色、无异味

3、检测分析方法及方法来源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3-1~3-4。

表 3-1 废水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6920-86	PHS-3E pH 计 YQ2015003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NW-9070A 电热恒温鼓 风干燥箱 YQ2015008-2 YQ2015015-2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钾法	HJ828-2017	JH-12 型 COD 恒温加热器 YQ2018126	4mg/L
动植物油	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1065-2018	UV460 型紫外分光 光度计 YQ2015012	0.001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 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722S 可见分光光 度计 YQ2015005	0.025mg/L

表 3-2 无组织废气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及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VOCs/非 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监测技术导则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 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T55-2000 HJ604-2017	SC-8000 气相 YQ2016

表3.3 厂界环境噪声检测方法、方法来源、使用仪器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YQ2016050



表 4-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³

检测项目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甲烷总烃	1#	油印车间外西面	0.56	0.60	0.44	2.0	达标
	2#	油印车间外南面	0.36	0.52	0.86		
	3#	油印车间外东面	0.68	0.40	0.57		
	7#	成型车间外西面	1.04	0.59	0.51	2.0	达标
	8#	成型车间外北面	0.76	0.74	0.70		
	9#	成型车间外东面	0.80	0.97	1.11		

注: 企业油印车间和成型车间无组织废气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废气排放控制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4-3 昼间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单位: 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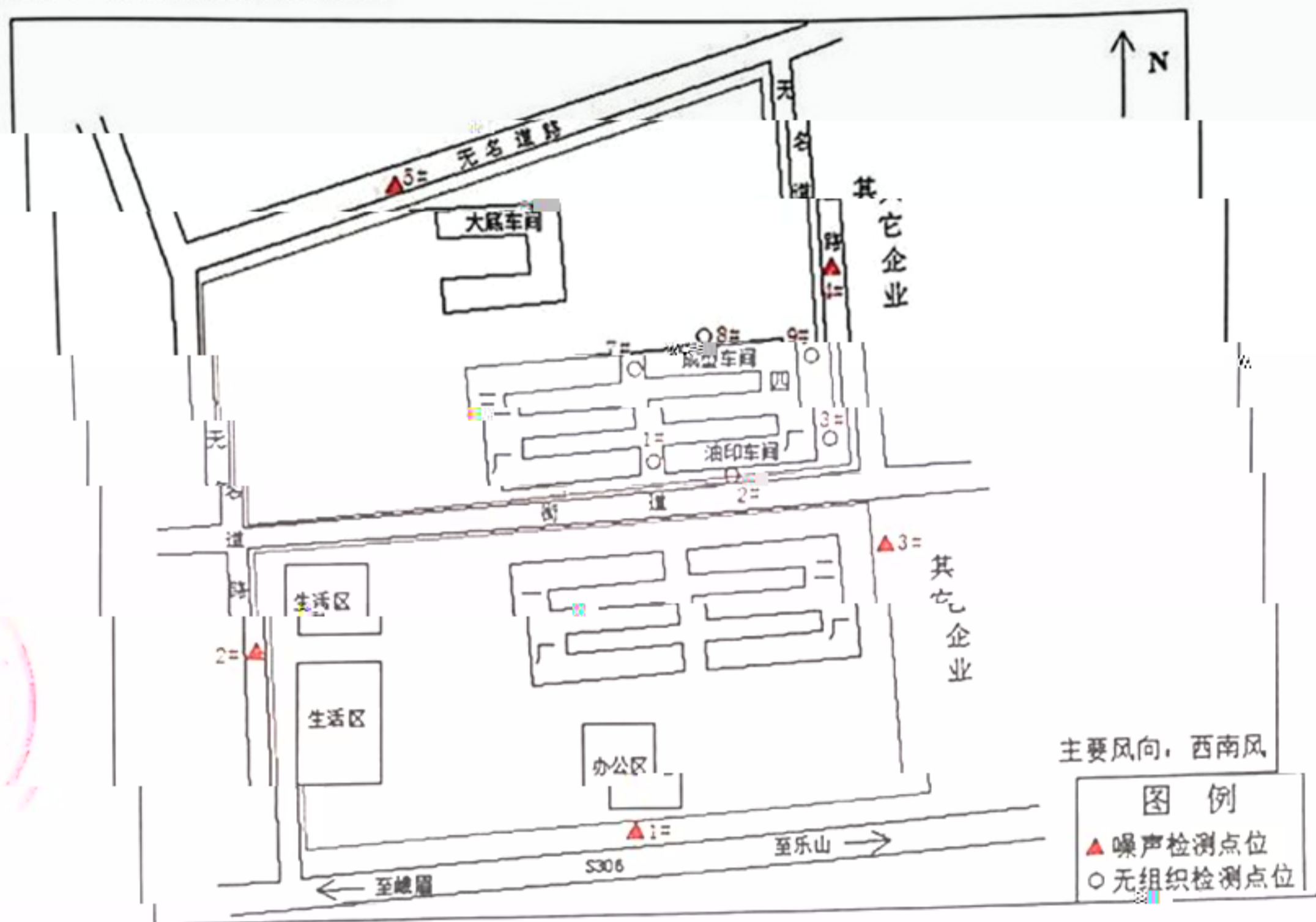
评价结果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点位名称	东经, 北纬 (°/'")		
达标	1#	南面厂界	103°34'12.95", 29°36'19.01"	56.1	65
达标	2#	西面厂界	103°34'1.97", 29°36'19.01"	56.6	65
达标	3#	东面厂界	103°34'19.71", 29°36'23.9"	56.0	65
达标	4#	东面厂界	103°34'20.37", 29°36'23.97"	59.8	65
达标	5#	北面厂界	103°34'8.58", 29°36'32.64"	60.1	65

注: 根据调查, 企业南面厂界紧邻 S306, 为主要交通干线, 因此企业南面昼间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其余各昼间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1类声环境功能区限值。

表 4-4 厂界外 1 米声环境功能区噪声排放限值。

(本页以下空白)

附图：项目检测布点示意图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周腾梅； 审核：王雪萍； 签发：王雪萍

日期：2019.7.16； 日期：2019.7.18； 日期：2019.7.18